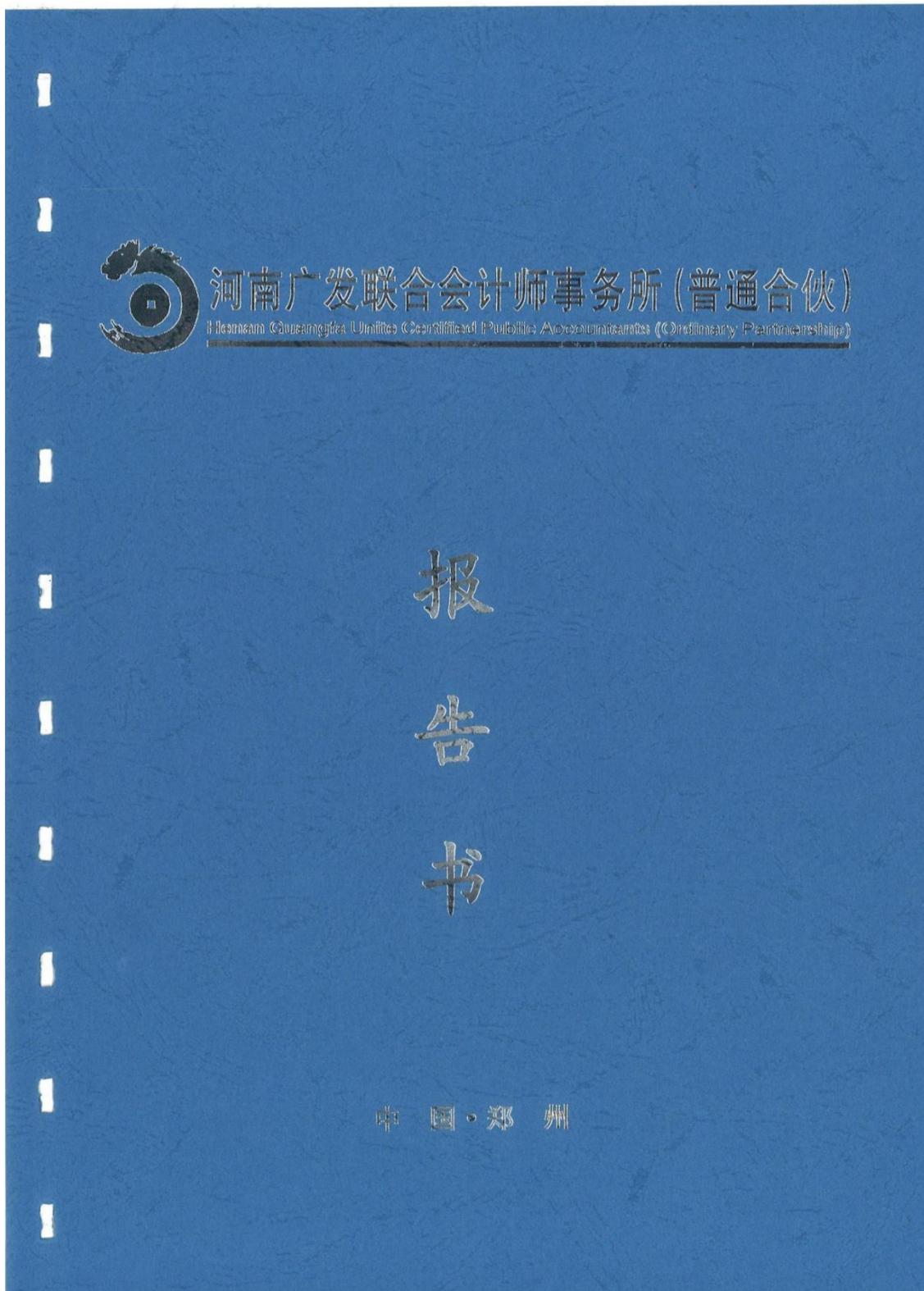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说明：（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6.1 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豫广发审字[2024]第 S03-218 号



报告编码：豫 24NPLR77U3

委托单位：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河南广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三、财务报表附注
-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审计报告

豫广发审字[2024]第 S03-218 号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誉恒信）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财务报表附注以及财务情况说明书。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誉恒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誉恒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中誉恒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誉恒信 2023 年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誉恒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誉恒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誉恒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誉恒信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誉恒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誉恒信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



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誉恒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广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3-12-31

会小企01表

单位：中睿恒



单位：元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8,786,547.04	7,568,300.35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08,079.59	1,110,022.74	应付账款	33	59,585,474.35	41,477,387.89
应收账款	68,872,202.83	45,725,037.11	预收账款	34	1,548,487.00	3,378,856.80
预付账款	5,782,452.67	5,835,568.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4,154,642.86	4,446,105.81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36	514,099.33	1,010,795.55
应收利息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5,265,524.89	6,720,635.63	应付利润	38		
存货			其他应付款	39	6,119,132.79	7,100,926.17
其中：原材料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流动负债合计	41	71,921,836.33	57,414,072.22
库存商品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89,014,807.02	66,959,563.83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2,350,000.00	2,350,000.00	负债合计	47	71,921,836.33	57,414,072.22
固定资产原价	3,776,705.65	3,273,928.71				
减：累计折旧	2,479,857.50	1,829,097.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96,848.15	1,444,831.27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12,046,900.00	6,270,877.00
在建工程			资本公积	49		
工程物资			盈余公积	50	1,299,539.20	1,139,534.94
固定资产清理			未分配利润	51	7,393,379.64	5,929,910.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20,739,818.84	13,340,322.88
无形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92,661,655.17	70,754,395.10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46,848.15	3,794,831.27				
资产总计	92,661,655.17	70,754,395.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

会小企02表

单位：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89,439,637.10	150,859,195.40
减：营业成本	2	150,014,337.74	116,014,385.88
税金及附加	3	951,252.87	528,676.28
其中：消费税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517,988.38	289,187.67
资源税	6		
土地增值税	7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8	63,272.82	32,921.25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9	369,991.67	123,940.41
销售费用	10	416,495.36	576,037.65
其中：商品维修费	11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2		
管理费用	13	36,023,658.80	31,732,171.47
其中：开办费	14		
业务招待费	15	1,516,688.50	956,523.83
研究费用	16	8,267,695.57	6,363,544.16
财务费用	17	148,773.53	55,155.81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8	-11,435.35	-57,494.93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	1,885,118.80	1,952,768.31
加：营业外收入	21	242,981.78	183,704.45
其中：政府补助	22	109,233.20	115,303.36
减：营业外支出	23	245,697.52	306,100.00
其中：坏账损失	24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6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7		
税收滞纳金	28	500.00	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	1,882,403.06	1,830,372.76
减：所得税费用	30	282,360.43	234,733.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	1,600,042.63	1,595,638.83

法定代表人：王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伟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

会小企03表

单位：中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75,828,479.81	145,137,845.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698,092.52	41,189,693.81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40,853,996.21	103,780,472.04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24,819,571.45	24,466,685.26
支付的税费	5	11,032,952.98	9,080,922.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4,875,051.05	45,876,72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4,054,999.37	3,122,730.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1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502,776.94	416,53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502,776.94	-566,538.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5,776,023.00	1,640,00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5,776,023.00	1,640,000.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1,218,246.69	4,196,192.13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7,568,300.35	3,372,108.22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8,786,547.04	7,568,300.35

法定代表人：王明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保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保双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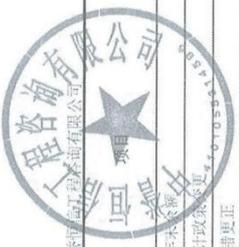
2022年

单位：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70,877.00		1,139,534.94	5,929,910.94	13,340,322.88	1,000,000.00		820,407.18	4,450,139.89	6,270,547.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3,430.33	23,430.33					
二、本年初余额	6,270,877.00		1,139,534.94	5,953,341.27	13,363,753.21	1,000,000.00		820,407.18	4,450,139.89	6,270,547.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76,023.00		160,004.26	1,440,038.37	7,376,065.63	5,270,877.00		319,127.76	1,479,771.05	7,069,775.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00,042.63	1,500,042.63				1,595,638.83	1,595,638.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76,023.00				5,776,023.00	5,270,877.00				5,270,877.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776,023.00				5,776,023.00	5,270,877.00				5,270,877.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0,004.26	-160,004.26			319,127.76	-115,867.78	203,259.98
1.提取盈余公积				-160,004.26	-160,004.26			319,127.76	-319,127.7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46,900.00		1,299,539.20	7,393,379.64	20,739,818.84	6,270,877.00		1,139,534.94	5,929,910.94	13,340,322.8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伟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双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于 2005 年 07 月 12 日成立,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1010577950056Y, 发证机关为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王晓静

注册资本: 人民币陆仟玖佰零壹万圆整

住所地: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 138 号 39 号楼 19 层 1913 号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设计;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建设工程施工;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公路工程监理; 建设工程监理; 水运工程监理; 测绘服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筑劳务分包; 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 消防技术服务; 房地产评估; 资产评估; 价格鉴证评估; 矿业权评估服务; 物业服务评估;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环境保护监测;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水文服务;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基础地质勘查; 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11 年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相关规定。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公司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1 年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相关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自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1、本报告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

2、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五）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六）短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核算的短期投资，是指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 1 年（含 1 年，下同）的投资，如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

短期投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一）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不计入短期投资的成本。

（二）在短期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三）出售短期投资，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七）应收及预付款项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核算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和预付账款。

本公司应收及预付款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应收及预付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一）债务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其清算财产不足清偿的。

（二）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的。

（三）债务人逾期 3 年以上未清偿，且有确凿证据证明已无力清偿债务的。

（四）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批准破产重整计划后，无法追偿的。

（五）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收回的。

（六）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应收及预付款项的坏账损失应当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应收及预付款项。

（八）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核算的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消

耗性生物资产等。

本公司存货按照先进先出法进行核算。

（九）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项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3、固定资产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机械生产设备	10 年	0%	10%
电子设备	3 年	0%	33.33%
器具、工具及家具	5 年	0%	20.00%
其他固定资产	5 年	0%	2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该项固定资产的折旧率和折旧额的确定方法，按照固定资产价值恢复后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十）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1、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期末公司根据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旦计提，不得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4、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与前期估计不同时，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十二）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选用下列方法情况确定：

- （1）已完工作的测量。
- （2）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三）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核算。在利润总额的基础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进行纳税调整，计算出当期应纳税所得额，按照应纳税所得额与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确定当期应纳税额。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科目账面余额为 8,786,547.04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87,777.44	59,808.08
银行存款	8,698,769.60	7,508,492.27
合计	8,786,547.04	7,568,300.35

2、应收票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科目账面余额为 308,079.59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河南融首创新文旅置业有限公司		215,614.31
河南融创显硕实业有限公司		161,933.00
河南中之祥置业有限公司		507,714.60
荥阳潍源置业有限公司		74,760.83
驻马店市白云纸业业有限公司	28,000.00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	
山西天泽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79.59	
合计	308,079.59	1,110,022.74

3、应收账款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科目账面余额为 68,872,202.83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68,872,202.83	45,725,037.11
合计	68,872,202.83	45,725,037.11

(1)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灵宝市公共城市道路路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67,610.00	4.02
驻马店市城美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118,798.00	3.08
驻马店市审计局	1,992,811.00	2.89
太仆寺旗园区综合服务中心	1,683,000.00	2.44
通许县百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10,000.00	2.34
合计	10,172,219.00	14.77

4、预付账款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科目账面余额为 5,782,452.67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账款	5,782,452.67	5,835,568.00
合计	5,782,452.67	5,835,568.00

(1)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河南鼎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83,457.00	91.37
郑州天宇伟业测量仪器有限公司	72,740.00	1.26
上海金慧软件有限公司	61,946.90	1.07
郑州千马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2,600.00	0.74
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6,278.00	0.63
合计	5,497,021.90	95.07

5、其他应收款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科目账面余额为 5,265,524.89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265,524.89	6,720,635.63
合计	5,265,524.89	6,720,635.63

(1)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河南明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	32.29
中科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50,000.00	12.34
河南明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	3.80
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3.80
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50,000.00	2.85
合计	2,900,000.00	55.08

6、长期股权投资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科目账面余额为 2,350,000.00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科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00,000.00	2,200,000.00
中誉恒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2,350,000.00	2,350,000.00

7、固定资产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科目账面余额为1,296,848.15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3,273,928.71	502,776.94		3,776,705.65
减：累计折旧	1,829,097.44	650,760.06		2,479,857.50
固定资产净值	1,444,831.27			1,296,848.15

8、应付账款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科目账面余额为59,585,474.35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59,585,474.35	41,477,387.89
合计	59,585,474.35	41,477,387.89

(1)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本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322,444.10	3.90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城市分公司	1,965,370.46	3.30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	1,949,047.64	3.27
河南学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903,816.75	3.20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驻马店分公司	1,592,237.90	2.67
合计	9,732,916.85	16.34

9、预收账款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科目账面余额为1,548,487.00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548,487.00	3,378,856.80
合计	1,548,487.00	3,378,856.80

(1) 按预收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的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郑市财政局	117,800.00	7.61
汝州市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16,800.00	7.54
封丘县天然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9.69
焦作豫立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112,000.00	7.23
亿利生态(贵州)有限公司	420,000.00	27.12
合计	916,600.00	59.19

10、应付职工薪酬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科目账面余额为4,154,642.86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薪金	4,446,105.81	25,125,936.29	25,417,399.24	4,154,642.86
合计	4,446,105.81	25,125,936.29	25,417,399.24	4,154,642.86

11、应交税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科目账面余额为514,099.33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2,212.39	927,381.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060.09	31,950.76
教育费附加	30,454.32	13,693.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302.89	9,128.80
印花税	23,405.96	16,024.16
个人所得税	12,830.66	12,616.77
企业所得税	53,833.02	-
合计	514,099.33	1,010,795.55

12、其他应付款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科目账面余额为6,119,132.79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119,132.79	7,100,926.17
合计	6,119,132.79	7,100,926.17

(1) 按其他应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0,000.00	6.54
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6.54
曹移山	250,000.00	4.09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武汉市分公司	240,000.00	3.92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武威分公司	223,000.00	3.64
合计	1,513,000.00	24.73

13、实收资本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科目账面余额为12,046,900.00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王晓静	2,170,877.00	-	2,170,877.00	-
郑州师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60,000.00	3,929,900.00	-	6,189,9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河南誉匠工程造价咨询院（有限合伙）	50,000.00	312,000.00	-	362,000.00
河南誉庆建筑设计院（有限合伙）	890,000.00	1,540,000.00	-	2,430,000.00
河南誉匠工程监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000.00	660,000.00	-	1,510,000.00
河南誉方市政园林设计院（有限合伙）	50,000.00	1,196,000.00	-	1,246,000.00
河南誉匠岩土工程勘察院（有限合伙）		50,000.00		50,000.00
河南综咨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9,000.00		259,000.00
合计	6,270,877.00	7,946,900.00	2,170,877.00	12,046,900.00

14、盈余公积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盈余公积科目账面余额为 1,299,539.20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60,500.66	160,004.26		820,504.92
任意盈余公积	479,034.28			479,034.28
合计	1,139,534.94	160,004.26		1,299,539.20

15、未分配利润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科目账面余额为 7,393,379.64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5,929,910.94	4,450,139.89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23,430.33	-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
重大会计差错		-
其他调整因素	23,430.33	-
本期期初余额	5,953,341.27	4,450,139.89
本期增加数	1,600,042.63	1,798,898.8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600,042.63	1,595,638.83
其他增加		203,259.98
本期减少数	160,004.26	319,127.76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60,004.26	319,127.76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
本期分配股票股利数		-
其他减少		-
本期期末余额	7,393,379.64	5,929,910.94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

16、营业收入

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科目发生额为189,439,637.10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构成比例(%)	金额	构成比例(%)
造价咨询收入	51,788,310.83	27.34	51,516,439.10	34.15
监理服务收入	42,490,122.98	22.43	50,120,084.86	33.22
招标代理收入	1,752,883.40	0.93	1,957,324.33	1.30
工程设计收入	80,910,636.51	42.71	38,532,758.51	25.54
工程咨询收入	9,215,794.07	4.86	6,802,175.89	4.51
全过程咨询收入		0.00		0.00
勘察服务收入	3,281,889.31	1.73	1,930,412.71	1.28
合计	189,439,637.10	100.00	150,859,195.40	100.00

17、营业成本

2023年度，公司营业成本科目发生额为150,014,337.74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构成比例(%)	金额	构成比例(%)
造价咨询成本	39,238,055.29	26.16	37,300,205.14	32.15
监理服务成本	35,614,384.14	23.74	44,289,550.50	38.18
招标代理成本	967,460.77	0.64	62,650.71	0.05
工程设计成本	67,318,781.46	44.87	30,008,536.45	25.87
工程咨询成本	5,315,489.62	3.54	2,769,678.16	2.39
全过程咨询成本				0.00
勘察服务成本	1,560,166.46	1.05	1,583,764.92	1.36
合计	150,014,337.74	100.00	116,014,385.88	100.00

18、税金及附加

2023年度，公司税金及附加科目发生额为951,252.87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7,988.38	289,187.67
教育费附加	221,995.02	123,940.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7,996.65	82,626.95
印花税	62,257.82	31,766.25
车船税	1,015.00	1,155.00
合计	951,252.87	528,676.28

19、销售费用

202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科目发生额为 416,495.36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29,702.97	
推广费	386,792.39	576,037.65
合计	416,495.36	576,037.65

20、管理费用

202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科目发生额为 36,023,658.80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594,956.36	521,881.82
办公费	1,842,072.21	885,402.55
房租水电费	494,381.32	1,195,035.75
差旅费	273,516.61	190,001.86
职工薪酬	16,940,610.26	15,978,871.55
业务招待费	1,516,688.50	956,523.83
研究费用	8,267,695.57	6,363,544.16
咨询费	258,321.16	188,772.15
诉讼费	3,660.00	5,071.00
文件费	33,931.24	31,364.16
代理/服务费	1,602,204.34	1,975,758.45
交通费	64,334.98	41,931.13
社保费	2,753,393.24	2,402,278.53
福利费	308,150.14	276,643.43
培训费	241,302.11	96,271.82
车辆费	539,810.70	334,151.32
设计费		
劳保用品费		3,780.00
评审费	1,200.00	3,500.00
公积金	286,190.00	250,386.00
保险费	640.06	29,591.28
其他	600.00	-
残保金		1,410.68
合计	36,023,658.80	31,732,171.47

21、财务费用

2023年度，公司财务费用科目发生额为148,773.53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28,585.41	23,749.08
减：利息收入	10,371.98	57,494.93
年费	985.92	480.00
保函费	129,544.18	88,421.66
网银工本费	30.00	-
合计	148,773.53	55,155.81

22、营业外收入

2023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科目发生额为242,981.78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9,233.20	115,303.36
加计抵减税款	71,275.02	64,731.63
其他	62,473.56	3,669.46
合计	242,981.78	183,704.45

23、营业外支出

2023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科目发生额为245,697.52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滞纳金、罚金、罚款	500.00	20,500.00
捐赠支出	219,000.00	285,600.00
被没收财物的损失	26,197.52	-
合计	245,697.52	306,100.00

24、所得税费用

2023年度，公司所得税费用科目发生额为282,360.43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282,360.43	234,733.93
合计	282,360.43	234,733.93

2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0,042.63	1,595,638.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0,760.06	554,595.62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36,996.50	-18,974,828.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07,764.11	19,744,064.52
其他	23,430.33	203,25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4,999.37	3,122,730.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86,547.04	7,568,300.3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568,300.35	3,372,108.2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8,246.69	4,196,192.13

26、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8,786,547.04	7,568,300.35
其中: 库存现金	87,777.44	59,808.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98,769.60	7,508,492.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6,547.04	7,568,300.3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项目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重要项目。

九、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合并、分立事项。

十、会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本期会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十一、其他需说明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07 月 12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5777950056Y，发证机关为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王晓静

注册资本：人民币 6,901.00 万元

住所地：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 138 号 39 号楼 19 层 1913 号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设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公路工程监理；建设工程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测绘服务；建设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价格鉴证评估；矿业权评估服务；物业服务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环境保护监测；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水文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 1、本年营业收入 18,943.96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 3,858.04 万元，增长率为 25.57%。
- 2、本年营业成本 15,001.43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 3,400.00 万元，增长率为 29.31%。
- 3、本年税金及附加 95.13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 42.26 万元，增长率为 79.93%。
- 4、本年销售费用 41.65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15.95 万元，增长率为-27.70%。
- 5、本年管理费用 3,602.37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 429.15 万元，增长率为 13.52%。其中：本年研发费用 826.77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 190.42 万元，增长率为 29.92%。
- 6、本年营业利润 188.51 万元，比去年同比增长-6.76 万元，增长率为-3.46%，营业利润占营业收入的 1.00%。

三、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本年实现利润总额 188.24 万元，净利润 160.00 万元。

四、资金增减和周转情况

1、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比上年减少-717.77 万元，增长率-229.85%；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比上年增加 6.38 万元，变动率-11.25%；

2、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减少-297.79 万元，增长率为-70.97%；

3、本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330.62%；流动资产周转率为 242.91%；总资产周转率为 231.85%；

4、公司的发展能力指标情况：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25.57%；净利润增长率为 0.28%。

五、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说明

1、会计政策的变动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重要投资事项

无

4、对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05UMH2L

(1-1)

名称 河南广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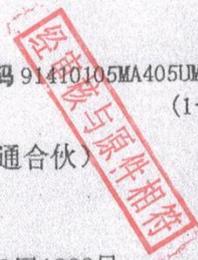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39号6号楼18层1808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韦新安

成立日期 2006年04月26日

合伙期限 2006年04月26日至2043年09月03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以上范围凭执业证书范围经营、法律、法规禁止的、应经审批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09月7日

证书序号: NO. 021064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经审核与原件相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广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韦新安
 办公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39号6号楼18层1808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1010026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豫财办会(2006)2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6-04-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证书编号: 41070005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10 月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玺

Full name 王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7-0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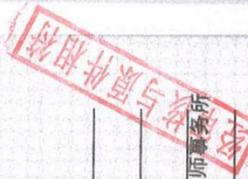
Date of Birth 1967-01-02

工作单位 河南发联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河南发联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725196701020039

Identity card No. 410725196701020039



6.2 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一、会计人员设置

本公司配备三名专职会计人员和四名出纳人员为财会人员。会计人员负责除现金、银行账户管理外的财务会计工作。按规定设置会计账簿，开展会计核算，并管理各种票据（发票、银行支票），编制会计报表和年度会计决算；出纳人员负责现金明细账的登记和现金管理，负责与会计人员和开户银行核对收支账目，负责保管财务印章和发票印章。

二、财务支出审批制度

本公司财务支出实行总经理一支笔审批制度。500元以上金额支出，需由部门事先提出预算，经审批后方可进行。各项费用支出需由经办人员提供票据，并注明经办人和用途，经总经理签批后，交财务人员报销。

三、遵守国家规定的收支标准

1、各项业务的收费，应遵守主管财政、物价机关制订的收费标准，做到收费合理、有据，不得擅自压低收费标准。

2、各项开支如办公费、工资、福利、奖金、补助、津贴、招待费等，应遵守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

3、根据《企业财务制度》规定的比例，计提执业风险金、职工奖金和职工福利费；对税后利润按制度规定或股东会决议进行分配或转付资本公积、盈余公积。

4、依法纳税

应依照国家税法规定按期足额交纳各种税金。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工作，发挥财务在公司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的职能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税收制度，执行公司统的财务制度。

(二) 建立健全财务管理的各种规章制度, 编制财务计划, 加强经营核算管理, 反映、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 检查监督财务纪律的执行情况。

(三) 积极为经营管理服务, 通过财务监督发现问题, 提出改进意见, 促进公司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 厉行节约, 合理使用资金。

(五) 合理分配公司收入, 及时完成需要上交的税收及管理费用。

(六) 积极主动与有关机构及财政、税务、银行部门沟通, 及时掌握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 有效规范财务工作, 及时提供财务报表和有关资料。

(七) 完成公司交给的其他工作。

第三条 公司财务部由财务经理、会计、出纳、和审计人员组成。

第四条 公司各部门和职员办理财会事务, 必须遵守本规定。

第二章 财务工作岗位职责

第五条 财务经理负责组织本公司的下列工作:

(一) 编制和执行预算、财务收支计划、信贷计划, 拟订资金筹措和使用方案, 开辟财源, 有效地使用资金;

(二) 进行成本费用预测、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 督促本公司有关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三) 建立健全经济核算制度, 利用财务会计资料进行经济活动分析, 及时向总经理提出合理建议。

(四) 组织领导财务部门的工作, 分配和监督其他人员的工作任务, 制定考核奖惩指标;

(五) 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已有的财务核算体系, 生产管理控制流程, 成本归集分配制度;

(六) 承办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六条 会计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 按照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记帐、复帐报帐做到手续完备，数字准确，帐目清楚，按期报帐。

(二) 按照经济核算原则，定期检查，分析公司财务、成本和利润的执行情况，挖掘增收节支潜力，考核资金使用效果，当好公司参谋。

(三) 妥善保管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

(四) 完成总经理或财务经理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七条 出纳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 认真执行现金管理制度。

(二) 严格执行库存现金限额超过部分必须及时送存银行，不坐支现金，不认白条抵押现金。

(三) 建立健全现金出纳各种帐目，严格审核现金收付凭证。

(四) 严格支票管理制度，编制支票使用手续，使用支票须经总经理签字后，方可生效。

(五) 积极配合银行做好对帐、报帐工作。

(六) 配合会计做好各种账务处理。

(七) 完成总经理或财务经理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八条 审计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 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审计管理制度。

(二) 监督公司财务计划的执行、决算、预算外资金收支与财务收支有关的各项经济活动及其经济效益。

(三) 详细核对公司的各项与财务有关的数字、金额、期限、手续等是否准确无误。

(四) 审阅公司的计划资料、合同和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便掌握情况，发现问题，积累证据。

(五) 纠正财务工作中的差错弊端，规范公司的经济行为。

(六) 针对公司财务工作中出现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

(七) 完成总经理或财务经理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三章 财务工作管理

第九条 会计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十条 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并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

第十一条 财务工作人员办理会计事项必须填制或取得原始凭证，并根据审核的原始凭证编制记帐凭证。会计、出纳员记帐，都必须在记帐凭证上签字。

第十二条 财务工作人员应当会同总经理办公室专人定期进行财务清查，保证帐簿记录与实物、款项相符。

第十三条 财务工作人员应根据帐簿记录编制会计报表上报总经理，并报送有关部门。

会计报表每月由会计编制，财务经理负责审核，上报一次。会计报表须经财务经理、总经理签名或盖章。

第十四条 财务工作人员对本公司的各项经济实行会计监督。

财务工作人员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不予受理；对记载不准确、不实的凭证，予以退回，要求更正、补充。

第十五条 财务工作人员发现帐簿记录与实物、款项不符时，应及时向总经理或主管副总经理书面报告，并请求查明原因，作出处理。

财务工作人员对上述事项无权自行作出处理。

第十六条 财务工作应当建立内部稽核制度，并做好内部审计。

出纳人员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和债务帐目的登记工作。

第十七条 财务审计每季次。审计人员根据审计事项实行审计，并做出审计报告，报送总经理。

第十八条 财务工作人员调动工作或者离职，必须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

财务工作人员办理交接手续，由行政办公室主任、主管副总经理监交。

第四章 支票管理

第十九条 支票由出纳员或财务经理指定专人保管。支票使用时须有“请购审批单”，经财务经理、总经理批准签字，然后将支票按批准金额封头，加盖印章、填写日期、用途、登记号码，领用人在支票领用簿上签字备查。

第二十条 支票付款后凭支票存根，发票由经手人签字、会计核对(购置物品由保管员签字)、财务经理、总经理审批。填写金额要无误，完成后交出纳人员。出纳员统编制凭证号，按规定登记银行帐号，原支票领用人在“支票借款单”及登记簿上注销。

第二十一条 支票借款应在签发支票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清算，超期的财务人员月底清帐时凭“支票借款单”转应收个人款发工资时从领用工资内扣还，当月工资扣还不足，逐月延扣以后的工资，领用人完善报帐手续后再作补发工资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于报销时短缺的金额，由支票领用人办理现金借款手续，并按现金借款管理规定执行。

凡一周内支出款项累计超 10000 元或现金支出超过 5000 元时，会计或出纳人员应文字性报告财务经理。凡与公司业务无关款项，不分金额大小由承办人文字性报告财务经理。

第二十三条 凡 100 元以上的款项进入银行帐户两日内，会计或出纳人员应文字性报告财务经理。

第二十四条 公司财务人员支付(包括公私借用)每笔款项，不论金额大小均须财务经理会同总经理联签字。总经理外出应由财务人员设法通知，经总经理授权可委托其他负责人代签，同意后可先付款后补签。

第五章 现金管理

第二十五条 公司可以在下列范围内使用现金：

- (一) 职员工资、津贴、奖金；
- (二) 个人劳务报酬；
- (三) 出差人员必须携带的差旅费

(四) 结算起点以下的零星支出;

(五) 总经理批准的其他开支。

前款结算起点定为 1000 元，结算规定的调整，由总经理确定。

第二十六条 除本规定第二十五条外，财务人员支付个人款项超过使用现金限额的部分应当以支票支付;确需全额支付现金的，经财务经理审核，总经理批准后支付现金。

第二十七条 公司固定资产、原料辅、 车辆保管维修、代办运输费用、办公用品、劳保、福利及其他工作用品必须采取转帐结算方式，不得使用现金。

第二十八条 日常零星开支所需库存现金限额为 5000 元。超额部分应存入银行。

第二十九条 财务人员支付现金，可以从公司库存现金限额中支付或从银行存款中提取，不得从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即坐支)。

因特殊情况确需坐支的，应事先报经财务经理批准。

第三十条 财务人员从银行提取现金，应当填写《现金借款单》，并写明用途和金额，由财务经理批准后提取。

第三十一条 公司职员因工作需要借用现金，需填写《借款单》，经会计审核交财务经理、总经理批准签字后方可借用。并按借款审批程序第条执行。超过还款期限即转应收款，在当月工资中扣还。

第三十二条 符合本规定第二十五条的，凭发票、工资单、 差旅费单及公司认可的有效报销或领款凭证，经手人签字，会计审核，财务经理、总经理批准后由出纳支付现金。

第三十三条 发票及报销单经总经理批准后，由会计审核，经手人签字，金额数量无误，填制记帐凭证。

第三十四条 工资由财务人员依据行政办公室及各部门每月提供的核发工资资料代理编制职员工资表，交主管副总经理审核，财务经理、总经理签字，财务人员按时提款当月发放工资，填制记帐凭证，进行帐务处理，

第三十五条 差旅费及各种补助单(包括领款单)，由部门经理签字，会计审核时间、

天数无误并报财务经理复核后，送总经理签字，填制凭证，交出纳员付款，办理会计核算手续。

第三十六条 无论何种汇款，财务人员都须审核《汇款通知单》，分别由经手人、部门经理财务经理、总经理签字。会计审核有关凭证。

第三十七条 出纳人员应当建立健全现金、银行存款帐目，逐笔记教现金、 银行款项支付。帐目应当日清月结，每日结算，帐款相符。

第六章 会计档案管理

第三十八条

凡是本公司的会计凭证会计帐浦会计报表，会计文件和其他有保存价值的资料，均应归档。

第三十九条

会计凭证成按月、按编号顺序每月装订成册，标明月份、等度、年起止，号数、单据张数，由会计及有关人员签名盖章(包括制单、审核、记帐、主管)，由财务经理指定专人归档保存，归档前应加以装订。

第四十条 会计报表应分月、季、年报、按时归档。由财务经理指定专人保管，并分类填制目录。

第四十一条 会计档案不得携带外出，凡查阅、复制、摘录会计档案，须经财务经理批准。

第七章 处罚办法

第四十二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对财务人员予以警告并扣发本人月薪 1—3 倍：

- (一) 超出规定范围、限额使用现金的或超出核定的库存现金金额留存现金的；
- (二) 用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凭证顶替银行存款或库存现金的；
- (三) 未经批准，擅自挪用或借用他人资金(包括现金)或支付款项的；
- (四) 利用帐户替其他单位和个人套取现金的；
- (五) 未经批准坐支或未按批准的坐支范围和限额坐支现金的；

(六) 保留帐外款项或将公司款项以财务人员个人储蓄方式存入银行的;

(七) 违反本规定条款认定应予处罚的。

第四十三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财务人员应予解聘。

(一) 违反财务制度, 造成财务工作严重混乱的;

(二) 拒绝提供或提供虚假的会计凭证、帐表、文件资料的;

(三) 伪造、变造、谎报、毁灭、隐匿会计凭证、会计帐箱的,

(四) 利用职务便利, 非法占有或虚报冒领、骗取公司财物的;

(五) 弄虚作假营私舞弊, 非法谋私, 泄需秘密及贪污挪用公司教项的

(六) 在工作范围内发生严重失误或者由于玩忽职守守致使公司利益遭受损失的;

(七) 有其他渎职行为和严重错误应当予以辞退的。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1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承诺人：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2日

7.2 设备发票



机器编号: 589907988832

河南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1002100211
 发票号码: 74259906
 开票日期: 2022年07月12日
 校验码: 15145 95695 54772 14617

购买方	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138号39号楼19层1913号 0371-58576067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东路支行16042801040003635				密码区	0353*>6>+9*6020>5777*9>664-8 701*6+89<7>7*6-30*4>413/*51* 6786-98<-69199>5089749>82311 8/-122-86601901419019<0450*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计算机外部设备*打印机		惠普	台	2	3200	6400.00	免税	***
*计算机外部设备*打印机		兄弟	台	2	1700	3400.00	免税	***
合计						¥9800.00		***
价税合计(大写)		⊗玖仟捌佰圆整			(小写)¥9800.00			
销售方	名称: 河南闪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6M0LB34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与三全路向北500米瀚宇天悦三期学堂2号楼 开户行及账号: 郑州银行花卉市场支行999156009980004272				备注			
	收款人: 李飞凡		复核: 刘凯			开票人: 郑伟庆		销售方: 91410105MA46M0LB34 发票专用章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341200000022473062
 开票日期: 2023年09月15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销售方信息	名称: 郑州天宇伟业测量仪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2670070315Y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航空航天设备*无人机	大疆飞机MAVIC3	套	1	18584.0707964602	18584.07	13%	2415.93
*航空航天设备*无人机	精灵4RTK	套	1	17699.1150442478	17699.12	13%	2300.88
*大地测量仪器*全站仪	NTS362R10U	套	1	6637.16814159292	6637.17	13%	862.83
*大地测量仪器*手持激光测距仪	深达威SW-M50	套	1	212.389380530973	212.39	13%	27.61
*大地测量仪器*水准仪	苏州一光DS05	套	1	5309.73451327434	5309.73	13%	690.27
合计					¥48442.48		¥6297.52
价税合计(大写)		⊗伍万肆仟柒佰肆拾圆整			(小写)¥5474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航海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 16042801040003635;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陇海路支行; 银行账号: 1702021509200058169; 全站仪精度: 2秒 水准仪精度: 05mm; 收款人: 张凤鸽; 复核人: 袁鹏;						

开票人: 张凤鸽



河南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1002100211
 发票号码: 74259891
 开票日期: 2022年07月12日
 校验码: 17508 66597 94408 23943

机器编号: 589907988832

购买方	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138号39号楼19层1913号 0371-58576067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东路支行16042801040003635				密码区	034-/469<+>91<2+76893134+3/7 22/29>4+9-/>9777477+0>55/947 *220>/*<>4+0174952>846<05/65 ++5312029<01901419414>3885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电子计算机*电脑	规格型号	单位 台	数量 3		单价 2900	金额 8700.00	税率 免税
合计						¥8700.00		***
价税合计(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捌仟柒佰圆整			(小写)¥8700.00			
销售方	名称: 河南闪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6M0LB34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与三全路向北500米瀚宇天悦三期学堂2号楼 161813733868787 开户行及账号: 郑州银行花卉市场支行999156009980004272				备注			
	收款人: 李飞凡 复核: 刘凯 开票人: 郑伟庆					销售方: 91410105MA46M0LB34 发票专用章		



河南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1002100211
 发票号码: 74259894
 开票日期: 2022年07月12日
 校验码: 01041 38278 22824 47718

机器编号: 589907988832

购买方	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138号39号楼19层1913号 0371-58576067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东路支行16042801040003635				密码区	033*186172/*861<0/3527><75<< 611128233/>--<+43>264444+<1- >74<0-74271665260>*09-/175-> 15*6*866+/01901419520611+009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电子计算机*戴尔电脑	规格型号	单位 台	数量 2		单价 4500	金额 9000.00	税率 免税
合计						¥9000.00		***
价税合计(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玖仟圆整			(小写)¥9000.00			
销售方	名称: 河南闪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6M0LB34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与三全路向北500米瀚宇天悦三期学堂2号楼 161813733868787 开户行及账号: 郑州银行花卉市场支行999156009980004272				备注			
	收款人: 李飞凡 复核: 刘凯 开票人: 郑伟庆					销售方: 91410105MA46M0LB34 发票专用章		



河南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1002100211
 发票号码: 74259893
 开票日期: 2022年07月12日
 校验码: 11150 40086 59804 92584

机器编号: 589907988832

购买方	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138号39号楼19层1913号 0371-58576067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东路支行16042801040003635				密码区	032+5502026+<-18/+*6/>>+3/5/ *2261*55+*8>321<63*>4-*15-0- 6751123<99<5200211<835>7-2<2 -8+943451/019014198030/4+++/ ***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电子计算机*戴尔电脑		台	1	4500	4500.00	免税	***	
	*电子计算机*戴尔笔记本电脑		台	1	3500	3500.00	免税	***	
	合计					¥8000.00		***	
价税合计(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捌仟圆整				(小写)¥8000.00			
销售方	名称: 河南闪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6M0LB34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与三全路向北500米瀚宇天悦三期学堂2号楼 161813733868787 开户行及账号: 郑州银行花卉市场支行999156009980004272				备注				
	收款人: 李飞凡					复核: 刘凯			



河南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1002100211
 发票号码: 74259892
 开票日期: 2022年07月12日
 校验码: 11265 83324 39290 67732

机器编号: 589907988832

购买方	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138号39号楼19层1913号 0371-58576067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东路支行16042801040003635				密码区	03-66+<9980++786557<72+3/*55 46*6+>-+108+0107>3138>7*3>10 86>3+60<<01621-->>5/>6369>-- 58-38+3*/901901419419>87+72- ***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电子计算机*电脑		台	1	2900	2900.00	免税	***	
	*电子计算机*戴尔笔记本电脑		台	1	5650	5650.00	免税	***	
	合计					¥8550.00		***	
价税合计(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捌仟伍佰伍拾圆整				(小写)¥8550.00			
销售方	名称: 河南闪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6M0LB34 地址、电话: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与三全路向北500米瀚宇天悦三期学堂2号楼 161813733868787 开户行及账号: 郑州银行花卉市场支行999156009980004272				备注				
	收款人: 李飞凡					复核: 刘凯			



7.3 专业技术能力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项目负责人	殷建平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一级	20204101183	建筑	已缴纳	/
建筑专业负责人	杨磊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一级	20224101510	建筑	已缴纳	/
城乡规划专业负责人	高静丽	工程师	注册城乡规划师	国家级	GH20204111731	规划	已缴纳	/
结构专业负责人	王鹏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一级	S20064101126	结构	已缴纳	/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张辉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国家级	CS20114100193	给排水	已缴纳	/
暖通专业负责人	魏远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国家级	CN20154100267	暖通	已缴纳	/
供配电专业负责人	王锋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国家级	DG20103300332	电气	已缴纳	/
造价专业负责人	刘少珍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194100013804	土建	已缴纳	/

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说明：提供2024年6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应证明资料）

8.1 2024年9月-12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No. 341015241000155033</div>					
填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2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100030592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16,428.72
34101624100030592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24,643.08
3410162410003059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57,500.51
341016241000305923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803,235.8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拾万零壹仟捌佰零捌元壹角捌分				¥901808.18
		填 票 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No. 341015241100092081</div>					
填发日期： 2024 年 11 月 1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110010931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2	10,467.18
34101624110010931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2	15,700.77
341016241100109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2	36,635.14
341016241100109311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2	523,359.1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拾捌万陆仟壹佰陆拾贰元贰角叁分				¥586162.23
		填 票 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1200078141

填发日期: 2024年 12月 12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120009413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至 2024-11-30	2024-12-12	21,578.58	
34101624120009413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1-01至 2024-11-30	2024-12-12	32,367.87	
3410162412000941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1-01至 2024-11-30	2024-12-12	75,525.03	
341016241200094130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11-01至 2024-11-30	2024-12-12	1,078,929.0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万零捌仟肆佰元零伍角叁分				¥1,208,400.53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税务机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征 收 专 用 章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50100144852

填发日期: 2025年 1月 13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5010027933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3	31,895.70	
34101625010027933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3	47,843.56	
3410162501002793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3	111,634.97	
341016250100279335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3	1,583,085.2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柒万肆仟肆佰伍拾玖元肆角伍分				¥1774459.45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税务机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征 收 专 用 章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8.2 2024年9月-12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900055271		
填发日期：2024年 9月 10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90015982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0	86,750.64
44101624090015982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0	7,589.85
44101624090015982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0	75,306.28
44101624090015982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0	21,516.08
441016240900159820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0	10,758.0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拾万零壹仟玖佰贰拾元零捌角玖分				¥201,920.89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03101759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900055272		
填发日期：2024年 9月 10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90015982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0	173,501.28
44101624090015982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0	3,253.98
44101624090015982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0	1,084.6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捌佰叁拾玖元玖角贰分				¥177,839.9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14681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900566459

填发日期： 2024年 9月 27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90012771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7	1,945.28		
44101624090012771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7	972.64		
44101624090012771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7	85.10		
44101624090012771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7	36.48		
44101624090012771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27	19.3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零伍拾捌元捌角贰分		¥3,058.8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14681 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000004121

填发日期： 2024年 10月 12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00050493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2	169,147.52		
44101624100050493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2	84,573.76		
44101624100050493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2	7,399.40		
44101624100050493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2	3,172.32		
44101624100050493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2	1,692.4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拾陆万伍仟玖佰捌拾伍元肆角肆分		¥265,985.4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14681 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00004122

填发日期：2024年 10月 12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00050493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2	73,401.51	
44101624100050493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2	20,971.86	
44101624100050493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2	10,485.9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万零肆仟捌佰伍拾玖元叁角				¥104,859.3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03101759 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000168333

填发日期：2024年 11月 5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0003797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31	2,863.20	
4410162410003797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31	1,431.60	
44101624100037970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31	125.25	
44101624100037970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31	53.70	
44101624100037970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31	53.8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仟伍佰贰拾柒元伍角玖分				¥4,527.59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14681 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6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506981

填发日期：2024年 11月 12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10051137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1	171,092.80	
44101624110051137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1	85,546.40	
44101624110051137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1	3,208.80	
44101624110051137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1	74,252.57	
44101624110051137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1	21,215.0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伍万伍仟叁佰壹拾伍元伍角玖分				¥355,315.59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03101759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506982

填发日期：2024年 11月 12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10051137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1	7,484.50	
44101624110051137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1	1,711.90	
441016241100511372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1	10,607.5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玖仟捌佰零叁元玖角壹分				¥19,803.9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03101759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200455178

填发日期：2024年 12月 9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20000749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09	75,807.34	
44101624120000749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09	21,659.24	
44101624120035747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09	88.00	
44101624120020757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09	1,747.47	
441016241200007490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09	10,829.6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壹万零壹佰叁拾壹元陆角柒分				¥110,131.67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14681 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200455179

填发日期：2024年 12月 9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20020757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09	174,646.56	
44101624120020757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09	87,323.28	
44101624120020757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09	7,639.95	
44101624120020757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09	3,275.4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拾柒万贰仟捌拾伍元贰角伍分				¥272,885.25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14681 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4120009541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4年 12月 3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777950056Y			纳税人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20105879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30	1,201.92	
44101624120105879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30	600.96	
44101624120105879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30	52.58	
44101624120105879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30	22.54	
44101624120105879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2-01至2024-12-31	2024-12-30	30.0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玖佰零捌元零伍分				¥1,908.05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914681 社保经办机构：金水区社会保险中心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9. 供应商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声明人：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2日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138号39号楼19层1913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17839929589

日期：2025年2月12日

11. 供应商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1.1 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China Credit Record' (信用中国)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首页' (Home) and '执行公开服务' (Execution Public Service). A prominent banner reads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Credit punishment will be imposed on those who are dishonest!). Below the banner, there are two tables listing失信执行人 (Defaulters).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通源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通源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通源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张雪飞	1326231967****2016
张雪飞	5102021973****0919
张雪飞	5129211973****3853
张雪飞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68****005X

The search interface includes a '查询条件' (Search Conditions) section with the following details:

-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中普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577950056Y
- 证件种类: 全部
- 验证码: 63F
- 验证码: 163F

The '查询结果' (Search Results) section shows: '在查询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577950056Y 中普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No results found for 9141010577950056Y in the search range).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声明' (Statement) section with the text: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Home page of the national court失信被执行人 lis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and query platform).

The browser's address bar shows the URL: <https://zgk.court.gov.cn/shixin/>. The system clock indicates the time is 09:39:07 on 2025-02-07 (正月初十).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验证码正确!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5777950056Y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2025/2/7 09:39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11.2 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redit China (信用中国) website interface. The browser address bar displays the URL: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tuwu/zhongdashuifouweifaanlian/>. The page header includes the site logo and navigation menu items such as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息+,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and 网站导航. A search bar is located at the top right with the text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nd a search butt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breadcrumb path: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Below this, the search results section is titled '查询结果' and contains a message: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accompanied by a magnifying glass icon over a document. The search input field contains the text '中普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d a search button. The system clock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shows the time 09:39:56 on 2025-02-07 (正月初十).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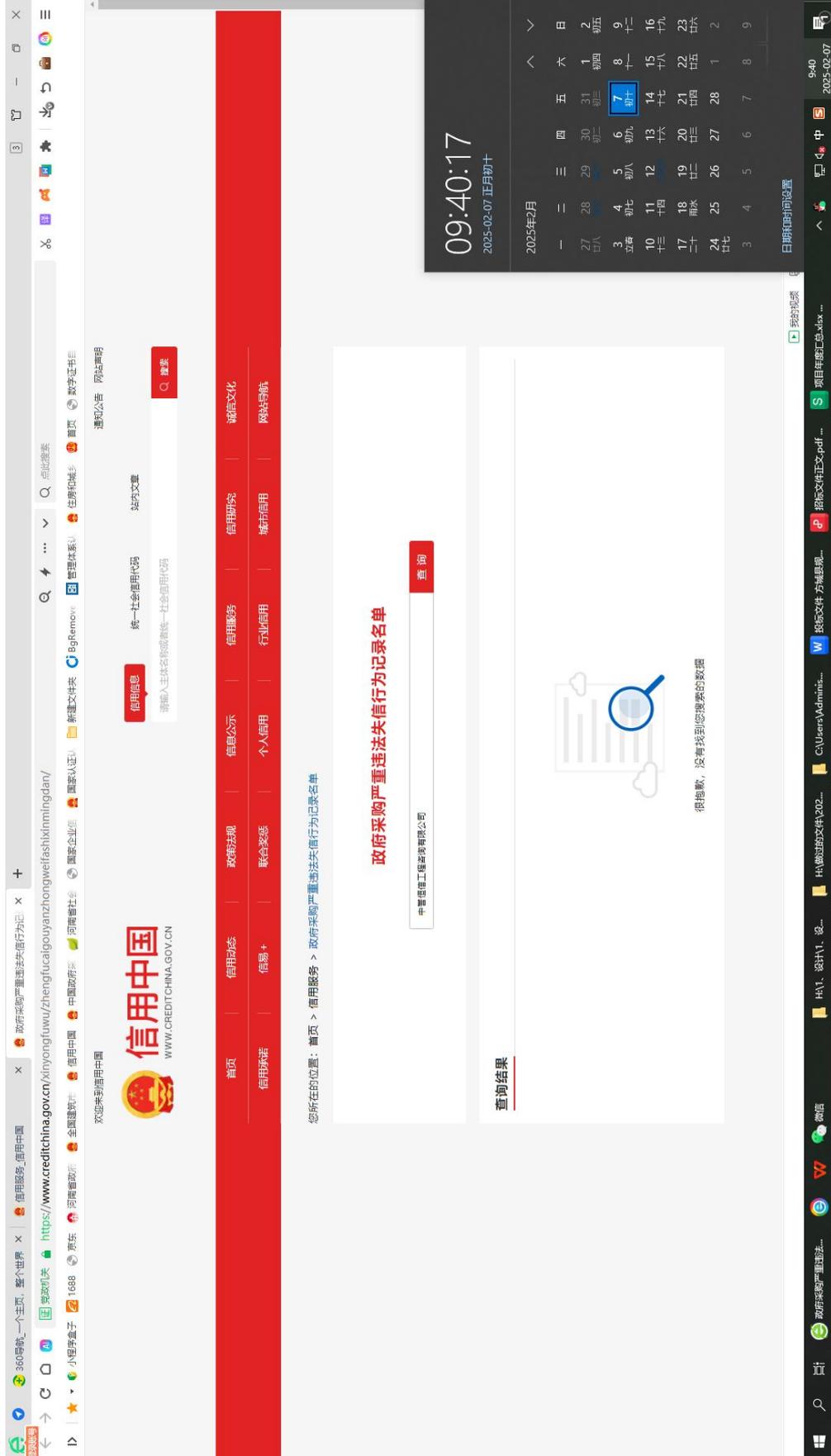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11.3 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11.4 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中普恒工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0888888	企业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	处罚日期: 2025年02月07日	处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处罚结果: 未列入	公示日期: 2025年02月07日	执法单位: 河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	------------------------------	--------------	-------------------	--------------------	-----------	-------------------	-----------------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中普恒工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2月07日 09:40:41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1526号)发布, 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本次查询的企业: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2月07日 09时40分</p>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12. 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5-9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入围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方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方城县规划中心，河南天行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77950056Y

法定代表人：王晓静

联系地址和电话：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138号39号楼19层1913号、0371-58576067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2025年2月12日注：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投标征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承诺人：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2日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方城县规划中心（单位名称）的 方城县规划中心公开遴选开发区及政府公建项目用地、建设规划方案设计服务机构项目（二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方城县规划中心公开遴选开发区及政府公建项目用地、建设规划方案设计服务机构项目（二次）（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4 人，营业收入为 18943.96371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66.165517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 / （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¹，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让你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2 月 12 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资质证书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豫自资规乙字 23410057

证书等级：乙级

单位名称：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信息公开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承担业务范围：

镇、20 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镇、登记注册所在地城市和 100 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详细规划的编制；乡、村庄规划的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7950056Y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至 2028 年 2 月 13 日

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企业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138号39号楼19层1913号		
建立时间	2005年07月12日		
注册资本金	6801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105777950056Y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41031658-6/1		
有效期	至2026年1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王晓静	职务	执行董事
单位负责人	王晓静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梁新安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务范围	<p>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节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p>
------	-------------------------------------------------------------------------------------------------------------------------------



企 业 变 更 栏

经济性质 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1 年 12 月 08 日

技术负责人 变更为：殷建平
技术负责人职称或执业资格 变更为：一级注册建筑师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3 年 01 月 03 日

注册资金（万元） 变更为：6901万人民币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3 年 06 月 07 日

3.2 项目负责人-殷建平 身份证



学历证



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26日
-2025年03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殷建平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5月15日

注册编号：20204101183

聘用单位：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4月09日-2026年04月08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9.26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9日

高级职称证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证书
(高级)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编号: N° 00419836

从事专业 建筑设计

取得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副高级

取得方式 考核认定

评审组织 (认定部门) 河南省工程系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副高级职称考核认定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23.01

发证单位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名 殷建平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5

工作单位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02209070100136

2023 年 03 月 20 日

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121bd3e22700416fa8e8e5bceaf5f444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22319870515253X			
社会保障号码	41022319870515253X	姓名	殷建平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2-03-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存储额
基本养老保险	43593.10	4117.92	0.00	154	4117.92	47711.02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2-03-01	参保缴费	2014-05-01	参保缴费	2012-03-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5000	●	5000	●	5000	-
08	5000	●	5000	●	5000	-
09	5000	●	5000	●	5000	-
10	5000	●	5000	●	5000	-
11	5000	●	5000	●	5000	-
12	5000	●	5000	●	5000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5.01.10 10:23:42			打印时间：2025-01-10			



表单验证码e2094a908f07486caa57a4034b1013ea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22319870515253X			
社会保障号码	41022319870515253X	姓名	殷建平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2-03-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48907.14	400.00	0.00	155	400.00	49307.14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2-03-01	参保缴费	2014-05-01	参保缴费	2012-03-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5000	●	5000	●	5000	-
02	-	-	-	-	-	-
03	-	-	-	-	-	-
04	-	-	-	-	-	-
05	-	-	-	-	-	-
06	-	-	-	-	-	-
07	-	-	-	-	-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p>说明：</p> <p>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p> <p>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p> <p>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p> <p>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p> <p>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p>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5.01.10 10:23:04			 <p>打印时间：2025-01-10</p>			

3.3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特此承诺。

承诺人：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2日